

書面質詢

特區政府運輸工務範疇在二零一九年施政報告中聲稱，在二零一八年曾草擬設立澳門都市更新顧問公司行政法規及澳門都市更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委託顧問公司章程的草案，並已聘請顧問公司展開澳門都市更新研究，而在二零一九年施政方針中承諾盡快開展公眾諮詢收集居民意見。今年四月十二日，特區政府提案的都市更新暫住房及置換房法律制度已獲立法會細則審議通過，但都市更新主體法律仍未見蹤影。行政法務司司長僅聲稱都市更新主體法律由運輸工務司研究。

為此，本人提出下列質詢：

- 1、運輸工務範疇何以至今仍未開展都市更新主體法律的公眾諮詢收集居民意見？可否在今年上半年立即啟動？
- 2、行政長官領導下的現屆政府究竟有否履行都市更新的承諾？特區政府究竟會否爭取在今年內完成都市更新主體法律的立法工作？倘若政府不會爭取在今年內完成都市更新主體法律的立法工作，是否顯示現屆特區政府領導層根本不打算在任期內依法落實都市更新？
- 3、自澳門回歸以來，特區政府已屢次聲稱啟動卻又拖延舊區重建工作，先後由舊區重建改為舊區重整，又由舊區重整改為都市更新，但一眾在澳門回歸前已長期在澳門生活曾努力積蓄購置舊樓小單位的年長居民家團，一直在制度上不符合申請社屋經屋資格，又長期不獲重建重整或更新安排，被困在沒有升降樓內，苦不堪言。現屆特區政府領導層現在對這些老居民家團的困境，有何總結交代？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議員吳國昌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日